政府采购合同

采购编号：JSZC-320591-SZWK-G2026-0128 号

甲方（需方）：苏州工业园区唯亭街道办事处

地址：苏州工业园区展业路 18 号展业大厦

联系人：杨义英

联系电话：0512-69996935

乙方（供方）：苏州工业园区中新社工事务所

地址：苏州工业园区东沙湖 100 号 1 幢 405 室

联系人：方淑华

电话：13382191130

依据甲方委托苏州市卫康招投标咨询有限公司进行本项目 2026-2028 唯亭街道社会工作站（室）运营服务项目（JSZC-320591-SZWK-G2026-0128 号）的中标结果，确定乙方为本次中标单位，现依照招标文件、乙方的投标文件及相关文件的内容，签订本合同书。

一、合同标的物和合同价格组成

1、采购的服务内容概述：以党建引领为核心，以专业化、系统化、协同化为导向，持续优化站室一体化运营机制，提升对重点人群的精准服务水平，增强社区工作者能力，激发社会组织活力，推动志愿服务常态化发展，助力构建共建共治共享的基层治理新格局，打造具有唯亭辨识度的社会工作服务品牌。

2、服务具体范围：唯亭街道社会工作站（室）采用站室一体化运营模式，服务范围涵盖街道的 37 个社区，社会工作站作为街道社会工作综合服务平台，重点发挥“枢纽”功能，社会工作室作为社区社会工作的直接服务网点，重点发挥“服务”功能。经过四年运营，已初步形成具有唯亭特色的社会工作服务体系。新一期项目将在前期基础上持续深化，进一步推动党建引领与社会工作融合、专业服务与社区治理协同、资源整合与能力建设并进。

3、服务期限：社会工作站（室）通过政府采购专业服务机构运营，项目周期为两年（24 个月）。

4、合同价款的组成：合同价款包含甲方应付乙方的全部款项。

二、下列文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部分

1、中标通知书；

2、乙方投标文件；

3、招标文件；

4、乙方在招标过程中所作的其它承诺、声明、书面澄清等。

三、合同价格支付

1、合同金额：**￥5280000.00（大写：伍佰贰拾捌万元整）**

2、支付步骤和比例：

2.1 合同签订生效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 10%的预付款。（在签订合同时，乙方明确表示无需预付款或者主动要求降低预付款比例的，甲方可不适用前述规定）；预付款之后的剩余款项分四次（首期、中期、后期、尾款）每半年进行支付，首期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25%（其中含 10%的预付款扣回，首期实际支付 15%），中期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25%，后期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25%，尾款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25%。在每次支付合同款项前，甲方依据《苏州工业园区关于进一步加强履约验收管理的通知》文件的规定，对乙方进行履约验收；若有扣除扣款情形，合同进度款中予以扣除后支付：根据甲方确认的评估结果，考核评估采用百分制，考核评估结果等级包含优秀（90≤得分≤100）、良好（80≤得分＜90）、合格（60≤得分＜80）、不合格（得分＜60）；考核评估结果达到优秀及以上，支付当期款项的 100%；考核评估结果为良好的，支付当期款项的 90%；考核评估结果为合格的，支付当期款项的 80%；考核评估结果为不合格的，乙方须按甲方实际需求，在甲方规定的期限内无条件整改到位，并经重新考核合格后，甲方支付当期款项的 50%，否则甲方有权不予支付当期款项。累计 2 次考核评估结果不合格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有权向乙方追偿。

3、根据现行税法对甲方征收的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甲方承担；根据现行税法对乙方征收的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承担。

4、乙方要求付款应提供以下资料：

（1）合格的发票。

（2）每次支付款项时，甲乙双方盖章的《政府采购履约验收书》。

（3）运营方的自评估报告和街道评价。

（4）甲方要求的考核资料以及其他材料（如有）。

5、支付方式：银行转账，仅限数字人民币账户。

乙方钱包 ID 和钱包名称为：

钱包 ID：0112000000750237

钱包名称：苏州工业园区中新社工事务所

钱包运营机构：兴业银行

乙方银行账户如需变更，应至少于付款期限届满前 10 个工作日书面通知甲方，否则产生的一切责任、因变更引起的额外费用由乙方承担。乙方逾期提供付款资料的，甲方有权顺延付款且无需承担违约责任。

四、服务工作管理

1、团队配置要求

由被委托运营的社会工作服务机构为社工站（室）组建专门工作团队，社工站（室）配置专职社工不少于 15 名（含 15 名），其中社工站配备不少于 3 名（含 3 名，包括副站长 1 名，项目负责人 1 名）。被委托运营的社会服务机构的副站长及项目负责人应具有社会工作职业水平证书或社会工作相关专业本科及以上学历，并担任项目主管或负责人不少于 5 年，其他社会工作者应具有社会工作者职业水平证书或社会工作相关专业背景。站室社工党员人数不少于 2 名。

乙方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必须按照上述要求及投标文件中的相关承诺配置本项目的技术团队，未经甲方批准，不得随意更换项目团队成员。如果甲方认为项目团队成员不具备本次服务工作所需的技术能力，有权随时要求乙方对该成员进行更换，乙方应按甲方要求在规定的时间内无条件更换到位，否则甲方有权根据实际需求自行安排，涉及的全部费用由乙方承担并追究相应违约、扣款责任。针对本项目配置的团队成员，乙方应做好安全教育培训，提供必要的劳动保障，为其办理人身安全和意外伤害等保险，在服务期间内出现的工伤及其他意外事故等，一律由乙方自行全权负责，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及损失。

2、项目成果要求

2.1 根据招标文件采购需求中的服务内容、基本指标相关要求，向甲方提交相应的项目成果。

2.2 乙方提供的所有项目成果将由甲方最终确认、审核通过，如不符合甲方实际需求的，则须按甲方要求在指定的期限内无条件进行修改，直到满足甲方要求为止，否则将按相应违约情形进行处理。

3、知识产权及保密要求

3.1 本项目实施过程中产出的项目成果归甲方所有。甲方提交给乙方使用的相关资料，其知识产权仍归甲方所有。除为本合同目的而使用之外，乙方不得复制、使用及提供给第三方。乙方应能保证针对本项目提供的服务涉及到的知识产权是合法取得，并享有完整的知识产权，不会因为甲方的使用而被责令停止使用、追偿或要求赔偿损失，如出现此情况，一切经济和法律责任均由乙方承担。乙方提供的所有服务必须符合国家、行业相关标准要求，如出现服务质量问题，乙方负责更正，发生的费用由乙方负责，造成甲方产生损失的，由乙方

赔偿。

3.2 乙方及其专业人员应当遵守保密原则，对因订立和执行本合同过程中所了解或知悉或获取的对方的一切信息、国家秘密、商业秘密和个人隐私予以保密，在本合同服务期内及本合同解除或终止后均不得向甲方以外的第三方提供保密信息，除非得到甲方的同意或者属于法律、行政法规允许的范围。

4、验收标准

甲方将按照国家、行业及招标文件中服务内容、基本指标相关要求、投标文件中相关承诺并根据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规，以及《江苏省政府采购履约验收管理办法》和《苏州工业园区关于进一步加强履约验收管理的通知》等文件的规定以及对乙方的服务进行的考核验收资料进行履约验收，经确认验收合格的，将出具《政府采购履约验收书》，予以资金拨付。

5、不可抗力

5.1 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的，根据不可抗力的影响，部分或者全部免除责任。但合同一方延迟履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责任。

5.2 合同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的，应当及时通知对方，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并应当在合理期限内提供证明。

五、合同的解除和转让

1、甲方和乙方协商一致，可以解除合同。

2、有下列情形之一，合同一方可以解除合同：

（1）因不可抗力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未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有权解除合同；

（2）因合同一方违约导致合同不能履行，另一方有权解除合同；

（3）因乙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造成社会不良影响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3、有权解除合同的一方，应当在违约事实或不可抗力发生之后三十天内书面通知对方以主张解除合同，合同在书面通知到达对方时解除。

4、有权解除合同的一方，应当在其知道或者应当知道解除事由之日起【一年】内书面通知对方提出解除合同；另一方如有异议，应当在解除合同通知到达之日起【7】日内提出异议，否则视为无异议。

六、违约责任

1、甲方违约责任及违约金支付：

（1）在合同生效后，甲方无理由要求终止服务的，应向乙方偿付合同总价款的 5%，作为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补偿损失的，乙方有权要求甲方补足；

（2）甲方违反合同规定，拒绝接受乙方提供服务，应当承担乙方由此造成的损失。

2、乙方违约责任及违约金支付：

（1）乙方不能提供服务的，或服务不合格从而影响甲方按期正常使用的，应向甲方偿付合同总价款 5%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补偿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补足；

（2）乙方逾期提供服务的，应与甲方和政府采购管理部门协商，甲方仍需求的，乙方应立即提供服务按照逾期服务部分每天万分之四支付逾期违约金，同时承担甲方因此遭致的损失费用。

（3）若乙方未遵守保密义务，出现泄漏甲方或第三方秘密的情形，甲方有权终止、解除合同并向乙方主张合同总金额 10%的违约金。情节严重涉及违法犯罪的，依法移交司法机关处理。

（4）若因乙方侵犯第三方知识产权，发生第三方诉讼、社会舆论或甲方信誉受损等情形，甲方有权终止、解除合同并向乙方主张合同总金额 10%的违约金，同时乙方承担甲方因此产生的一切损失，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调查取证费等。

（5）本项目团队成员调动需甲方同意，私自调换，一经发现，每人次扣款壹万元整；如人员缺额一个月内未补齐每人次扣款壹万元整（此项可累加直至人员补齐为止）。

（6）乙方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获取的居民个人信息、街道内部资料等，应严格保密，仅用于本合同约定之目的，乙方应采取必要的技术和管理措施确保数据安全。如因乙方原因导致信息泄露，每泄露一条个人信息，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1000 元，并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全部损失，包括但不限于赔偿给第三方的费用、行政处罚、诉讼费、律师费等。

（7）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违约情形。

七、争议解决办法

因本合同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事项发生争议，由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可以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八、合同生效

本合同经双方单位盖章后生效。

九、其他

乙方除应做好服务人员的安全教育外，还应为服务人员提供必要的劳动保护条件，为服务人员办理作业时的人身安全保险和意外伤害险，一切安全责任事故均由乙方负责（保险种类由乙方自行选择）。

十、附则

1、本合同一式叁份，甲方执壹份，乙方执壹份，采购代理机构执壹份。

2、本合同文件使用中文书写、解释和说明。

3、本合同履行过程中产生的纪要、协议以及成交通知书、响应文件和招标文件为本合同的附件，与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十一、未尽事宜

1、本合同未尽事宜应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规定解释。

2、应当维护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合同履行过程中出现危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问题的，甲方有权立即终止合同。

3、如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甲方有权变更、中止或者终止、解除合同。

4、甲方和乙方签订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

5、小型、微型企业不得分包或转包给大型、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分包或转包给大型企业。

6、经双方协商一致同意，在本合同签订后，若因乙方办理“园采贷”信用融资的需要，本合同中约定的乙方收款账号可做变更，变更后的账号为甲方付款时中征应收账款融资服务平台中资金提供方指定的回款账户，甲方支付至该账号的款项，亦视为已向乙方履行完毕支付义务。甲方同时应与办理“园采贷”的乙方签订变更账号的补充协议或由乙方提供账号的变更申请。

（以下无正文）

甲方（盖章）：苏州工业园区唯亭街道办事处

法定代表人或

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签订日期：2026年6月26日

乙方（盖章）：苏州工业园区中新社工事务所

法定代表人或

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签订日期：2026年6月26日

附件 1：具体服务内容

新一期项目围绕“党建统领、专业支撑、协同治理、资源整合”四大主线，系统推进党建品牌建设、社工站枢纽功能发挥、日常运维保障，并聚焦老年人、未成年人、残障人士、重疾患者、特殊女性等重点群体开展专业服务，同时通过社工赋能、社会组织培育、志愿力量建设、协同治理支持、智慧工具开发等路径，全面提升唯亭街道社会工作与社区治理的系统性、专业性和可持续性。

1、“亭幸福·红社益站”党建品牌服务

（1）服务内容：唯亭街道社会工作站坚持以党建引领为核心，推动党建工作与社会工作深度融合，通过项目联动、资源联合、服务联办等方式，整合社区、社会组织、志愿者等多方红色力量，开展形式多样的红色志愿服务，发挥服务型党支部作用。

（2）服务指标：①社工站（室）工作人员中至少保持不少于 2 名党员，且其组织关系须转隶于中共苏州工业园区唯亭街道社会工作站支部委员会。②每年开展红色社工志愿服务活动不少于 6 次。③根据红色志愿服务情况，每年撰写“红色服务案例”1 篇。

2、社工站枢纽平台服务

（1）服务内容：充分发挥社会工作站的“统筹性、专业性、枢纽性”的平台作用，通过站室联动机制，每年在项目启动实施前开展阶段性调研，并结合需要开展临时性调研工作，为年度工作规划提供依据；为项目社工提供全程项目督导，保障各项目的有效落地与实施；积极参与省、市、区级相关部门组织的评选评优活动，提升项目影响力和美誉度；结合运营机构人事管理要求，对站室社工实施双月考核，推动社工专业成长和规范行为；围绕项目完成度、服务满意度、财务规范等维度，定期开展自评估工作；整合街道内外慈善资源，支持社区及社工室开展人群服务与社区治理项目；举办工作交流会，促进社会工作行业间交流与互动。

（2）服务指标：①每年面向街道和社区开展阶段性调研 1 次，形成调研报告 1 份；每年根据实际需要开展临时性调研，并形成调研结果。②每年为站室社工提供项目督导，每人每月接受个别督导或团体督导不少于 1 次，每次督导均形成督导记录。③每年积极参与省、市、区级相关部门组织的评选评优工作，争取每年至少有 1 篇案例获得荣誉或发布在市级以上媒体平台。④对站室社工开展双月考核，每年每人考核 6 次。⑤每半年开展 1 次自评估工作，形成《唯亭街道社会工作站（室）自评估报告》1 份。⑥项目周期内，整合物资、资金及项目资源，累计价值人民币不少于 10 万元。⑦项目周期内，举办工作交流会 1 次。

3、社工站日常运维服务

（1）服务内容：按要求在国家法定工作时间开放场馆，持续做好场地日常管理，确保空间网络通畅、环境整洁、水电安全、各场馆有序使用；结合实际需求，对社会工作站空间

进行氛围营造，打造良好的公益服务环境；根据唯亭街道安排，做好各级各类的考察调研与参访交流的接待工作，系统介绍街道社工站运营经验，充分展示唯亭社区治理创新成果；负责知社区平台社会工作管理模块的信息录入和日常管理，做好数据的更新和维护，确保信息安全与保密；借助线上新媒体平台，开展项目服务宣传，提升服务项目的影响力和知晓度；根据项目服务进展，每月编制工作简报，每两个月提交工作报告，每年编制年度年刊。

（2）服务指标：①建立社工站空间管理台账。②每年根据实际需要做好参访接待工作，并建立相关台账资料。③根据平台要求和社工站（室）服务实际开展情况，做好知社区平台社会工作管理模块的信息录入与日常维护，确保信息安全与保密。④社工站（室）全年宣传稿件不少于 30 篇，其中国家级媒体不少于 3 篇，省级媒体不少于 4 篇，市级媒体不少于 3 篇。⑤每月制作 1 期工作简报，每两个月提交 1 份工作报告，每年制作 1 份年度年刊。

4、“幸福来敲门”老年人关怀服务

（1）服务内容：聚焦辖区内独居、空巢、失能失智、高龄等特困老年群体，针对其在身心健康、居家安全、情感支持、社会交往等方面面临的突出问题，运用社会工作专业方法，开展常态化入户探访与需求评估，建立“一人一档”动态管理机制。在个案服务方面，为陷入危机的老人提供心理疏导、资源链接、危机干预等精准服务；在小组工作方面，通过小组工作搭建同辈支持平台，开展健康管理、兴趣培养、生命回顾等主题小组，增强老人自我效能感与社会参与感；在社区活动方面，通过举办系列社区活动，如为 70 岁以上老人拍 1 张照片、为独居老人进行 1 次安全排查等活动，营造敬老助老氛围。同时，整合社区内外资源，为老人提供政策咨询、健康监测、生活照料、精神慰藉等多元支持。动员邻里、志愿者、慈善力量参与关爱服务，构建“社工+邻里+志愿者+慈善”的立体化支持网络，切实提升特困老人的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

（2）服务指标：①每年对独居、空巢、失能失智、高龄等特困老年探访不少于 1000 人，建立特困老人档案不少于 1000 份。②每年开展个案及个案管理不少于 10 个，每个个案服务频次不少于 5 次，每年形成案例不少于 10 篇。③每年开展小组工作 5 个，每组活动频次不少于 5 次，每年形成案例不少于 5 篇。④每年开展社区活动 3 场，每场参与人数不少于 60 人。⑤每年回应老人政策咨询、健康监测、情感支持等需求不少于 300 人次。

5、“托起希望”未成年人成长支持服务

（1）服务内容：聚焦辖区内休学、厌学、亲子关系疏离、行为偏差等困境儿童青少年，针对其在自我认知模糊、社交障碍、学业困难、情绪失控甚至自伤自残等方面面临的深层问题，运用社会工作专业方法，开展常态化入户探访与需求评估，建立“一人一档”动态管理机制，全面掌握其成长环境、心理状态及家庭支持系统。在个案服务方面，为陷入危机的青

少年提供心理疏导、危机干预、资源链接等精准服务，协助其缓解情绪困扰，重建自我认同；在小组工作方面，围绕社交技能训练、情绪管理、生涯探索等主题，开展成长性、支持性小组，帮助青少年在同辈群体中获得理解与支持，提升社会适应能力；在社区活动方面，面向家长、未成年人，开展亲子沟通调解与家庭教育指导，改善家庭互动模式，修复亲子关系。同时，整合教育、心理、司法、慈善等社区内外资源，为青少年及家庭提供政策咨询、成长赋能、学业支持、生涯规划等多元服务，构建“家庭+学校+社区+社工”四位一体的支持网络，切实促进困境青少年走出危机、健康成长、全面发展。

（2）服务指标：①每年对休学、厌学、亲子关系疏离、行为偏差等儿童青少年探访不少于 100 人，建立特殊儿童青少年档案不少于 100 份。②每年开展个案及个案管理不少于 6 个，每个个案服务频次不少于 5 次，每年形成案例不少于 6 篇。③每年开展小组工作 2 个，每组活动频次不少于 5 次，每年形成案例不少于 2 篇。④每年开展社区活动 2 场，每场参与人数不少于 20 人。⑤每年回应未成年人政策咨询、成长赋能、生涯规划、亲子关系调适等需求不少于 30 人次。

6、“融情无碍”残障人士社会融入服务

（1）服务内容：聚焦辖区内肢残、精残等全龄段残障人士，针对其在社会融入、辅助就业、康复训练、经济困难、日常照护、心理自卑等方面面临的多元困境，运用社会工作专业方法，开展常态化入户探访与需求评估，建立“一人一档”动态管理机制，精准掌握其身体状况、家庭支持系统及社会参与障碍。在个案服务方面，为陷入困境的残障人士提供心理疏导、政策咨询、资源链接、康复协调等精准服务，协助其缓解焦虑情绪，重建生活信心；在小组工作方面，围绕社交技能训练、生活自理能力提升、手工技能学习、同伴支持等主题，开展成长性、互助性小组，帮助残障人士在同辈中获得情感支持与经验分享，提升社会适应能力；在社区活动方面，面向社区居民开展残障知识普及、无障碍倡导、残健融合体验等活动，消除社会偏见，营造包容友善的社区氛围。同时，整合残联、就业、医疗、慈善等社区内外资源，为残障人士及家庭提供就业辅导、喘息服务、辅助器具申请、法律援助等多元服务，构建“家庭+社区+社工+志愿者”四位一体的社会支持网络，切实提升残障人士的社会参与感、自我价值感和生活幸福感。

（2）服务指标：①每年对肢体残疾、精神障碍等残障人士开展探访不少于 200 人，建立残障人士档案不少于 200 份。②每年开展个案及个案管理不少于 2 个，每个个案服务频次不少于 5 次，每年形成案例不少于 2 篇。③每年开展小组工作 2 个，每组活动频次不少于 5 次，每年形成案例不少于 2 篇。④每年开展社区活动 2 场，每场参与人数不少于 20 人。⑤每年回应残障人士关于政策咨询、康复支持、辅助就业等需求不少于 50 人次。

7、“向阳而生”重疾家庭医护支持服务

（1）服务内容：聚焦辖区内癌症、白血病、尿毒症等重疾人群，针对其在疾病治疗过程中面临的身心痛楚、死亡恐惧、经济重压、照护耗竭、家庭关系紧张等多重困境，运用社会工作专业方法，开展常态化入户探访与需求评估，建立“一人一档”动态管理机制，精准掌握患者身体状况、治疗进展、家庭支持系统及心理状态。在个案服务方面，为患者及家属提供心理疏导、安宁疗护咨询、医疗资源链接、救助政策解读等精准服务，协助患者缓解焦虑抑郁情绪，重建面对疾病的生命意义感；针对家属开展照护压力疏导、哀伤辅导等服务，缓解其身心疲惫与情感负担。同时，整合医疗、医保、慈善、志愿等社区内外资源，为患者及家庭提供就医陪诊、用药指导、营养支持、救助申请等多元服务，构建“医疗+社工+家庭+志愿者”四位一体的全人照护网络，切实减轻重疾家庭的照护负担，提升患者生命的尊严感与生活质量，促进家庭成员的身心健康与社会支持系统的可持续发展。

（2）服务指标：①每年对癌症、白血病、尿毒症等重疾人群开展探访不少于 50 人，建立重疾人士档案不少于 50 份。②每年开展个案及个案管理不少于 2 个，每个个案服务频次不少于 5 次，每年形成案例不少于 2 篇。③每年回应重疾人群关于政策咨询、就医支持、安宁疗护、心理疏导等需求不少于 15 人次。

8、“花期同行”女性群体特殊期服务

（1）服务内容：聚焦辖区内青春期、婚恋期、更年期等处于特殊生理与心理阶段的女性群体，针对其在青春期生理卫生认知不足、情绪波动大、自我认同模糊，婚恋期婚恋观偏差、亲密关系冲突、家庭角色适应困难，更年期身心失衡、情绪烦躁、社会角色转变不适等多元问题，运用社会工作专业方法，开展分层分类的精准服务。通过常态化入户探访与需求评估，建立“一人一档”动态管理机制，全面掌握不同阶段女性的身心状态、家庭支持系统及社会参与需求。在个案服务方面，为陷入情绪困扰、关系冲突或适应危机的女性提供心理疏导、认知调适、家庭关系调解等精准干预，协助其重构积极自我认知，提升应对生活转折的能力。在小组工作方面，围绕青春期女性自我探索与生理健康教育、婚恋期女性亲密关系成长与家庭经营、更年期女性情绪管理与生活重构等主题，开展支持性、成长性小组，搭建同辈互助平台，促进经验分享与情感支持。在社区活动方面，联合妇联、医疗机构、心理咨询机构等资源，开展女性健康知识普及、婚恋观引导、更年期保健讲座等主题活动，营造理解、尊重、支持女性特殊期的社区氛围。同时，整合医疗、心理、法律、社区等内外资源，为女性群体提供健康咨询、家庭关系辅导、法律援助、社会参与支持等多元服务，构建“社工+家庭+社区+专业机构”四位一体的支持网络，切实提升女性在特殊期的身心健康水平、自我调适能力与社会适应能力，促进女性在不同生命阶段的全面发展与幸福生活。

（2）服务指标：①每年对青春期、婚恋期、更年期等女性群体开展探访不少于 50 人，建立特殊女性档案不少于 50 份。②每年开展个案及个案管理不少于 2 个，每个个案服务频次不少于 5 次，每年形成案例不少于 2 篇。③每年开展小组工作 2 个，每组活动频次不少于 5 次，每年形成案例不少于 2 篇。④每年开展社区活动 2 场，每场参与人数不少于 20 人。⑤每年回应特殊女性群体关于心理咨询、家庭关系调适、健康管理、社会融入等需求不少于 15 人次。

9、“亭育计划”社区工作者立体化赋能服务

（1）服务内容：为构建唯亭街道社区工作者人才库，系统提升社区工作者的综合素质与专业能力，社工站立足街道与社区实际需求，针对社区工作者在不同发展阶段面临的能力短板、工作困惑与成长瓶颈，开展分层分类、多维立体的支持赋能服务。在基础技能赋能方面，针对入职时间短及基础能力较弱的社区工作者，采用参与式培训形式，通过“走、看、学、做”相结合的沉浸式学习方式，围绕居民沟通、文案撰写、公共表达、冲突调解等核心主题，开展系统性、实操性培训，帮助社区工作者夯实基础能力，提升岗位胜任力；在骨干人才培养方面，针对骨干社工综合素质提升、业务技能精进、创新思维拓展等需求，结合园区及街道工作要求，举办社工技能大赛。通过“报名动员→集中赋能→交流展示”的流程化设计，搭建展示风采、交流经验、学习互促的平台，激发社工队伍内生动力，挖掘和培养一批业务精湛、能力突出的社区治理骨干；在个性化问题解决方面，针对社区工作者在日常工作中遇到的复杂个案、治理难题或阶段性发展困惑，提供个别化督导与团体督导服务，协助社工分析问题、梳理思路、制定方案，切实提升其应对复杂局面的能力。结合以上多维度赋能行动，形成“培训打基础、大赛促提升、督导解难题”的立体化支持体系，每年结合赋能实践与成效，撰写《唯亭街道社区工作者参与赋能支持年度报告》，为街道优化社工培养机制提供依据与参考。

（2）服务指标：①每年开展参与式培训 7 次。②每年开展赋能式大赛 3 次，大赛一般由报名、赋能培训、交流展示等环节。③督导服务根据社区工作者实际需求开展，须向街道社会事务办公室报批，每年督导总时长不少于 37 小时。④每年结合赋能服务开展情况，形成《唯亭街道社区工作者参与赋能支持年度报告》1 份。

10、“唯亭益家”社会组织培育服务

（1）服务内容：为培育和扶持社会组织健康发展，推动其在社区治理与民生服务中发挥更大作用，社工站立足园区及街道工作要求，针对社会组织存在的项目经验不足、运作不规范、专业能力薄弱、资源链接困难等问题，通过“项目扶持+专业督导”双轮驱动的方式，构建系统化赋能培育体系。在项目扶持方面，通过设立微公益服务项目，为社会组织提供实

战练兵的平台。社工站按照“需求收集→项目设立→招募评审→签约实施→赋能监督”的全流程工作机制，面向社会组织发布微公益项目。通过项目化运作，帮助社会组织在项目实践中提升需求回应能力、项目策划能力、执行管理能力和财务规范水平。在同等条件下，优先支持唯亭本土社会组织承接；在赋能成长方面，针对社区党组织为民服务统筹项目的承接方提供团体督导服务；针对社区自运行项目以专题培训、主题沙龙、案例解析等方式赋能，支持社会组织和社区解决项目执行中的问题，提升服务质量和专业水平，确保为民服务项目落地见效。通过“项目扶持+专业督导”的双重赋能，形成“以项目带能力、以督导促规范”的社会组织培育模式，推动社会组织向“专、精、优”发展。

（2）服务指标：①根据实际服务需求，社工站每年以项目化形式发布实施微公益服务项目不少于 5 个，两年不少于 10 个（至少 1-2 个优秀项目）；两年项目总资金不少于 40 万元（已列入社工站运营服务项目经费），社工站做好项目征集、赋能和监管评估等工作，每年度提交微公益服务项目评估报告 1 份。②根据实际服务需求，每年为社区党组织为民服务统筹项目开展团体督导不少于 3 次，每次不少于 2 小时，为社区自运行项目提供赋能培训不少于 3 次，每次不少于 2 小时。

11、“唯亭微光”志愿服务力量培育服务

（1）服务内容：社工站以“唯·光”志愿服务队为载体，构建“志愿挖掘—主体培育—积分赋能—机制建设”的培育路径，推动志愿服务向“有序组织”“专业服务”转型，持续激活社区志愿资源的内在活力。在志愿挖掘方面，通过社区走访、活动吸引、线上招募等方式，广泛吸纳热心居民、党员、团员、专业人士等加入志愿服务队伍，建立动态更新的志愿者信息库，精准掌握志愿者的服务意向、专业特长与可服务时间；在主体培育方面，根据志愿者能力与服务意愿，分层分类培育志愿分队及“公益合伙人”。针对普通志愿者，开展基础服务理念与通用技能培训；针对具备专业技能的志愿者（如医护、心理、法律、维修等），组建专业服务分队，形成“社工引领+志愿者协作”的专业服务队伍；在积分赋能方面，建立志愿服务积分管理制度，明确积分获取规则与兑换标准，每年定期开展积分兑换活动，通过物质激励与精神激励相结合的方式，增强志愿者的获得感与归属感；在机制建设方面，建立健全志愿者注册登记、培训赋能、服务记录、激励机制、安全保障等制度，推动志愿服务规范化、常态化发展。引导“唯·光”志愿服务队围绕困难人群帮扶、社区治理重点、大型活动保障等领域，自主设计或参与服务项目，在实践中提升组织力与执行力。通过典型选树、事迹宣传等方式，讲好志愿故事，营造“人人愿为、时时可为”的社区志愿文化氛围。着力打造一支“数量充足、素质优良、结构合理、长期稳定”的志愿服务力量，推动志愿服务成为社区治理的有力补充。

（2）服务指标：①每年组织开展志愿服务队积分兑换活动 2 次，引导“唯·光”志愿服务队开展或参与服务不少于 10 次。②建立并动态更新《唯亭街道公益合伙人库》，每季度更新 1 次，每年撰写典型公益合伙人事迹案例不少于 10 篇。

12、“聚力共治”协同治理服务

（1）服务内容：为提升唯亭街道社区治理效能，破解“项目谋划不深、资源整合不足、经验提炼不够、成果转化不力”等难题，社工站立足街道统筹职能，通过“项目全链条协同+项目阶段性支持+项目展示交流”三位一体的服务路径，系统推动社区治理向纵深发展。在项目全链条协同方面，针对社区自主确定的治理议题，如集宿区治理、社区闲置空间激活、老旧小区微更新等，社工站（室）以“伙伴式”协同方式全程介入，从方案设计、资源链接、实施推进到成果梳理，提供全链条陪伴式支持，帮助社区掌握科学的治理方法，提升项目执行的系统性和实效性。在项目阶段性支持方面，针对社区治理过程中遇到的共性问题与个性难点，采用“共性辅导+个性辅导”相结合的方式。通过开展集中培训、经验分享、专题会诊、模拟演练等形式，提升社区通用治理能力，帮助社区破解个性难题，提升项目展示与成果呈现的专业水平。在项目展示交流方面，通过举办项目分享会，搭建社区间交流互鉴平台，促进经验流动与问题共解；组织开展项目案例大赛，以赛促练、以评促优，挖掘和推广一批可复制、可推广的治理样板；召开项目总结会，系统梳理项目成效与不足，协助社区形成可延续的治理经验。逐步形成社区在治理项目上“会谋划、能落地、善总结、敢展示”的良好氛围。

（2）服务指标：①每年开展 2 期社区治理项目全链条协同服务，支持的社区或项目数每期不少于 5 个，两期不少于 10 个，两年不少于 20 个。②每年开展 2 期社区治理项目阶段性支持服务，提供专题辅导每期不少于 3 次，两期不少于 6 次，两年不少于 12 次。③每年开展社区治理项目分享会、案例大赛、项目总结会等交流展示活动不少于 4 次。

13、“社区智慧包”四库赋能服务

（1）服务内容：为破解基层治理中经验分散、方法缺失、资源零散、专业支持不足等难题，社工站立足街道统筹职能，通过梳理治理经验、研发治理工具、搭建支持网络，形成动态更新的《唯亭街道社区治理智慧包》，为社区提供“随取随用”的专业支持，助力基层治理更具创新性、针对性和可持续性。在经验库方面，协助各社区梳理治理实践案例，为社区提供鲜活的本土化参考样本；在工具库方面，开发标准化、实操性的治理工具包，并通过培训、演练等方式推动工具落地应用，帮助社区掌握科学的治理方法；在专家库与合作伙伴库方面，整合高校、行业资源，联合多元主体，构建资源网络并定期更新。

（2）服务指标：①每年协助社区梳理治理案例及撰写站室服务经验案例，累计不少于

10 篇。②每年开发社区治理工具包 1 个。③每半年更新《唯亭街道社区治理智慧包》的专家库和合作伙伴库各 1 次。

附件 2：项目组成员

序号	所任职务	姓名	性别	年龄	从事本工作时间
1	副站长	陈岭	女	37	2013 年 9 月-至今从事社会工作，共 13 年；社会工作专业硕士、高级社会工作师
2	项目负责人，驻站	方淑华	女	46	2014 年 9 月-至今从事社会工作，共有 12 年、中级社会工作师
3	社区治理项目主管，驻站	王欣	女	38	2020 年 9 月-至今从事社会工作，共有 6 年、助理社会工作师
4	人群服务项目主管，驻站	郑成凤	女	31	2019 年 6 月-至今从事社会工作，共 7 年；社会工作专业本科，中级社会工作师
5	社区治理项目助理	尤洁	女	27	2020 年 7 月-至今从事社会工作，共 6 年；社会工作专业本科、助理社会工作师
6	人群服务项目助理	李娅婷	女	26	2021 年 6 月-至今从事社会工作，共 5 年；社会工作专业本科、助理社会工作师
7	驻站社工党员	王咏捷	女	26	2022 年 6 月-至今从事社会工作，共 4 年；社会工作专业本科、助理社会工作师
8	驻站社工	魏莹莹	女	24	2024 年 7 月-至今从事社会工作，共 2 年；社会工作专业本科、助理社会工作师
9	社区治理项目社工，党员	张佳怡	女	26	2024 年 3 月-至今从事社会工作，共有 2 年、助理社会工作师
10	社区治理项目社工	沈中艳	女	45	2017 年 3 月-至今从事社会工作，共 9 年；中级社会工作师
11	社区治理项目社工	丁丹莹	女	30	2018 年 7 月-至今从事社会工作，共 8 年；社

					会工作专业本科、中级社会工作师
12	社区治理项目社工	张博	男	26	2023 年 7 月-至今从事社会工作，共 3 年；助理社会工作师
13	人群服务项目社工	孙婷	女	33	2021 年 7 月-至今从事社会工作，共 5 年；助理社会工作师
14	人群服务项目社工	沈楚悦	女	33	2022 年 4 月-至今从事社会工作，共 4 年；助理社会工作师
15	人群服务项目社工	汤佳莹	女	31	2022 年 5 月-至今从事社会工作，共 4 年；助理社会工作师
16	人群服务项目社工	龚紫岚	女	29	2021 年 9 月-至今从事社会工作，共 4 年；助理社会工作师

附件 3：

政府采购履约验收书

<table>
<tr><td>甲方</td><td></td><td>项目名称</td><td></td><td colspan="2">合同名称</td><td></td></tr>
<tr><td>供应商</td><td></td><td>项目及合同编号</td><td></td><td colspan="2">合同金额</td><td></td></tr>
<tr><td>分期（段）验收</td><td>是□
否□</td><td>分期（段）情况</td><td colspan="4">共分 期（段），此为第 期（段）验收</td></tr>
<tr><td>验收时间</td><td></td><td>验收地点</td><td></td><td colspan="2">验收组织形式</td><td>□自行简易验收
□验收小组验收
□采购代理机构验收</td></tr>
<tr><td rowspan="2">验收内容</td><td>服务质量</td><td>服务进度</td><td>人员、设备 配备情况</td><td>行业、安全标准</td><td>项目需求、服务承诺</td><td>合同履约时间、地点、方式</td></tr>
<tr><td>合 格□
不合格□</td><td>按 时□
不按时□</td><td>合 格□
不合格□</td><td>合 格□
不合格□</td><td>合 格□
不合格□</td><td>合 格□
不合格□</td></tr>
<tr><td>专业检测机构情况说明</td><td colspan="6"></td></tr>
<tr><td>存在问题和改进意见</td><td colspan="6"></td></tr>
<tr><td>最终结论</td><td colspan="6">合 格□ 不合格□</td></tr>
<tr><td>验收小组成员签字</td><td colspan="6"></td></tr>
<tr><td colspan="3">采购代理机构意见</td><td colspan="4">甲方意见</td></tr>
<tr><td colspan="3">经办人： 负责人：
（采购代理机构公章）</td><td colspan="4">经办人： 负责人：
（甲方公章）</td></tr>
<tr><td colspan="7">供应商确认：
（单位公章或授权代表签字）</td></tr>
</table>

唯亭街道社会工作站（室）运营项目评估办法（试行）

为深入贯彻落实苏州市关于基层社会工作站（室）建设的工作要求，全面规范唯亭街道社会工作站（室）运营服务管理，强化项目过程管控、提升服务质效、保障资金安全，确保项目高质量落地、高标准推进、高水平见效，苏州工业园区唯亭街道办事处结合本街道实际，特制定本评估验收标准，作为项目运营期间街道自主开展项目评估和验收、款项支付及合同管理的正式依据。

一、制定依据

规范高效的项目管理是保障社会工作站（室）运营服务落地见效的核心基础。自 2021 年苏州市政府办公室《关于推进基层社会工作站（室）建设的实施意见》实施以来，全市社会工作站（室）建设已进入专业化、标准化、常态化发展阶段。本评估标准立足项目全生命周期管理，聚焦项目执行、管控、成效等关键环节，以结果为导向、以过程为支撑，全面核验项目运营情况，客观评价服务成效与治理价值。

本项目评估实行百分制评分，验收指标体系由人员与团队管理、服务执行与成效、阵地运营与宣传、档案管理、财务管理、满意度与合规性 6 大类核心指标构成，另设附加加分与减分项，总分 100 分，作为街道自主评估和验收的重要依据。

二、评估主体

评估工作由苏州工业园区唯亭街道办事处自主组织实施，不委托第三方机构。

三、评估周期

项目执行期内，每半年开展 1 次评估（24 个月，共 4 次）。

四、评估方式

资料核查、现场查看、满意度调查和访谈、平台数据核对等相结合。

五、评估内容及分值（总分 100 分）

唯亭街道社会工作站（室）运营项目评估内容及评分表

序号	验收大类	分值	验收具体内容	评分说明	得分
1	人员与团队管理（20 分）	5	专职社工不少于 15 名，其中社工站配备专职人员不少于 3 名，并符合招标文件资质要求。	缺 1 人或不符合资质者 1 人扣 2 分，扣完为止	
		4	项目负责人、副站长资质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不符合不得分	
		4	党员社工不少于 2 名	不足不得分	

		4	人员稳定，无擅自更换、无长期缺岗	擅自更换 1 人次扣 2 分	
		3	考勤、培训、考核记录完整	缺一项扣 1 分	
2	服务执行与成效（30 分）	15	按项目要求开展和完成各项服务内容，保障项目进度	缺 1 项扣 1 分，扣完为止	
		10	服务流程规范，记录真实完整，服务成效显著	不规范、不真实、不完整的 1 项扣 0.5 分，扣完为止	
		5	街道工作配合	积极主动配合街道各项工作部署与任务要求,响应及时、落实到位，得 5 分；存在拖延、滞后、落实不到位等情况，酌情扣分；敷衍应付、推诿扯皮、拒不配合的，本项不得分。	
3	阵地运营与宣传（15 分）	3	社工站日常开放、环境整洁、安全规范	不符合酌情扣分	
		3	参访接待、台账记录完整	缺台账不得分，不完整酌情扣分	
		2	“知社区”平台信息录入及时准确	未录入、不准确、不及时不得分	
		4	年度宣传稿件≥30 篇，国家、省、市媒体报道均达标	少一项扣 1 分，扣完为止	
		3	简报、报告、年刊等保质按时提交	未按时提交不得分	
4	档案管理（10 分）	3	专人管理、分类清晰	不符合不得分	
		3	服务、人事、财务档案完整真实	缺失酌情扣分	
		2	无缺失、无造假	造假直接 0 分	
		2	档案管理规范	不规范酌情扣分	
5	财务管理（15 分）	5	专款专用、票据真实合规	不合规不得分	
		4	预算执行合理，无擅自调整	擅自调整不得分	
		3	财务制度健全，审批规范	不健全酌情扣分	
		3	依法纳税，无违规挪用	违规直接 0 分	
6	满意度与合规性（10 分）	5	街道、社区、服务对象评价良好	出现差评 1 个扣 0.5 分，扣完为止	
		3	无有效投诉、无负面舆情	有投诉/舆情 1 项，扣 1 分，扣完为止	
		2	无违规违纪行为	有违规违纪直接 0 分	

7	附加项（5 分）		项目周期内承接方对本项目相关工作进行学术研究并有成果发表，提供相关材料证明：本项目相关工作获得政府相关部门或权威组织的正式嘉许，能提供相关表彰证明。	其中国家级加 5 分，省级加 3 分，市级加 2 分，区级加 1 分，最高 5 分。	
			项目团队应按规定时限递交项目资料并配合进行项目验收。	如规定时限内缺少相关项目资料，影响项目验收，酌情扣分，最高减 5 分。	
	合计	**100 分**	——	——	

六、评分等级与结果运用

90≤得分：优秀，支付当期款项 100%；

80≤得分＜90：良好，支付当期款项 90%；

60≤得分＜80 分：合格，支付当期款项 80%；

得分＜60 分：不合格， 乙方须按甲方实际需求，在甲方规定的期限内无条件整改到位，并经重新考核合格后，甲方支付当期款项的 50%，否则甲方有权不予支付当期款项。累计 2 次考核评估结果不合格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有权向乙方追偿。

七、一票否决项（出现以下情况直接评定不合格）

1. 档案造假、服务造假；

2. 资金挪用、虚列支出；

3. 发生安全事故、有影响的舆情；

4. 擅自更换核心人员、严重缺岗。

八、评估流程

1. 承接机构提交申请、自评报告及全套资料；

2. 街道成立评估小组（3—5 人）；

3. 开展资料核查、现场查看、访谈核实；

4. 现场打分、出具评估意见书；

5. 双方签字确认，按评估结果进行验收，执行款项支付或整改要求。

九、评估提交材料

1. 半年/年度工作总结；

2. 服务台账（探访、个案、小组、活动等）；

3. 人员花名册、资质证书、考勤表；

4. 宣传材料、媒体报道截图；

5. 财务报表、支出凭证；

6. 满意度调查、相关方评价记录；

7. 自查评分表。